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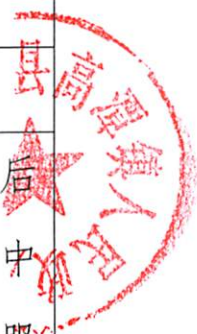
边界镇通往海丰和紫金国道两旁树木复壮 增绿项目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边界镇通往海丰和紫金国道两旁树木复壮增绿项目设计服务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东县高潭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惠州市惠东县高潭镇人民东路 51 号 联系电话：0752-8282230 联系人：刘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 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要取得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专项资质（风景园林工程通用专业），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项目基本情况：更换边界镇国道两旁枯死的花草树木 2000 棵，并补植补种 4000 株苗木（具体以实际实施为准）。 项目估算总投资：400000 元。 工程项目地址：惠东县高潭镇。



		服务内容：本次采购为设计服务。 服务要求：按照甲方要求对本工程进行专业设计服务，并相应提供设计技术交底、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、参加竣工验收后续跟踪服务，如设计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时，乙方应配合甲方对设计图进行修改，调整完善设计成果。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，应以甲方提供的设计要点和资料按现行设计规范、标准和有关规定完成设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惠东县高潭镇人民政府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计价格[2002]10号有关收费标准结合市场调节价，服务费金额最高12000元，最低10800元，以最终中选的方案服务金额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以合同签订为准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等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，双方当事人可向惠东县人民法院起诉。
13	备注	1.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



		争议方法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